

崇信县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 招标公告

崇信县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平凉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plsggzyjy.cn/f>）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3月1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FZJT2021-0125

项目名称： 崇信县博物馆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项目

预算金额： 162 万元

最高限价： 162 万元（高于预算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

本项目拟对本项目拟对甘肃省平凉市崇信县博物馆馆藏 133 件（套）269 件纸质文物的保护修复。全部为纸本书画且未定级。其中濒危病害文物有 2 件（套）6 件，重度病害文物有 13 件（套）29 件，中度病害文物有 44 件（套）95 件，微损病害文物有 74 件（套）139 件。本项目拟对所有文物消毒杀虫，然后对有水渍、污渍和微生物损害等病害的文物进行清洗，最后按照传统工艺进行装裱修复处理；装裱时尽量保留原裱，减少重新揭裱对文物造成的损害；保护修复后的文物采用无酸囊匣封存保存。保护修复过程应尽量使用传统工艺和材料，最大程度保护文物的价值。项目通过验收后，所有文物入库保存；修复后提出科学的建议，从温湿度、光照、有害气体等方面，改善文

物保存的环境。

1. 修复地点：崇信县博物馆。

2.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项目采购合同之日起 24 个月完成全部馆藏纸质文物保护修复工作。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 2019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若企业成立期限不足一年者以营业执照实际成立期限为准，并按实际成立期限之日起提供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与本次采购内容相符的经营范围）；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0 年至今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凭证，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企业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

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5）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7）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的法人授权函，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时提供）；

（2）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行贿犯罪查询结果（查询内容包含企业名称及企业法人）；

（3）供应商须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列入“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财政性资金管理使用领域相关失信责任主体、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

员等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注：供应商如为外省企业，须提供注册地所在省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

(4)、投标人须具有可移动文物修复资质证书(业务范围含书法、绘画等)；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年2月25日00时00分00秒至2020年3月3日23时59分59秒（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范围内，须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用户注册”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点击项目公告信息页面的“我要投标”或直接在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点击“系统登录”进行投标。

如有疑问，可咨询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客服人员，联系电话 0931-4267890。

方式：自行下载。

售价：免费下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17日09时00分（北

京时间，逾期不再受理）。

2. 地点：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信县分中心五楼开标室。若有变化以变更公告形式另行通知，投标文件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两者内容必须保持一致，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采购公告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2) 保证金信息：

户名：平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信县分中心

账号：66211 70364 104 00010

开户银行：甘肃银行崇信支行

开户行地址：崇信县滨河西区县财政局楼下

(1) 投标人只能从单位账户以电汇或转账方式缴纳保证金，且账户名称必须与投标人报名登记的单位名称相一致。

(2) 投标人必须在缴纳凭证附言栏内填写且只填写投标登记号。

本项目的投标登记号为：cxjyzxzc2021003

(3) 投标人不得以现金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否则，系统将不予识别，无法出具查验通知单。

(4) 投标人不按以上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所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崇信县博物馆

地 址：崇信县龙泉寺风景区西侧

电 话：1351903058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平凉市崆峒区双鹤名苑办公楼 5 楼

电话：189933300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女士

电 话：18993330068